

<<税收理论与实务>>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税收理论与实务>>

13位ISBN编号：9787512107588

10位ISBN编号：7512107587

出版时间：2011-9

出版时间：清华大学出版社

作者：王冬梅 编

页数：343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税收理论与实务>>

### 内容概要

本书主要介绍了税收的基本概念、原理和我国税收体系中主要税种的基本内容。全书分为12章，主要内容为：概论、流转税制、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关税、所得税制、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资源课税、财产课税和行为目的课税。

本书根据高等院校经济学类和工商管理学类专业的教学要求及特点编写，力求简明扼要、重点突出、条理清晰、具体务实，可作为高等院校经济学类和工商管理学类各专业本、专科学生教材，也可作为相关专业在职人员的培训教材和自学参考用书。

## <<税收理论与实务>>

### 书籍目录

#### 第1章 概论

- 1.1 税收的概念
- 1.2 税收制度
- 1.3 中国现行的税法体系

本章小结

习题

#### 第2章 流转税制

- 2.1 流转税的性质和特征
- 2.2 我国现行的流转税体系
- 2.3 流转税制设计

本章小结

习题

#### 第3章 增值税

- 3.1 增值税概述
- 3.2 增值税征税范围、纳税义务人和税率
- 3.3 增值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 3.4 增值税的出口货物退(免)税
- 3.5 增值税的征收管理
- 3.6 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使用

本章小结

主要法律依据

习题

#### 第4章 消费税

- 4.1 消费税概述
- 4.2 消费税纳税义务人、税目及税率
- 4.3 消费税的计税依据
- 4.4 消费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 4.5 消费税的出口退(免)税
- 4.6 消费税的征收管理

本章小结

主要法律依据

习题

#### 第5章 营业税

- 5.1 营业税概述
- 5.2 营业税纳税义务人、征税范围及税率
- 5.3 营业税的应纳税额的计算和计税依据
- 5.4 营业税的征收管理

本章小结

主要法律依据

习题

#### 第6章 关税

- 6.1 关税概述
- 6.2 关税的征税对象、纳税义务人及税率
- 6.3 关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 6.4 行李和邮递物品进口税

## <<税收理论与实务>>

### 6.5 关税征收管理

本章小结

主要法律依据

习题

### 第7章 所得税制

7.1 所得税制概述

7.2 所得税制类型

7.3 所得税制设计

本章小结

习题

### 第8章 企业所得税

8.1 企业所得税概述

8.2 企业所得税纳税人、征税对象及税率

8.3 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的确定

8.4 企业所得税资产的税务处理

8.5 企业所得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8.6 企业所得税的征收管理

8.7 特别纳税调整

本章小结

主要法律依据

习题

### 第9章 个人所得税

9.1 个人所得税概述

9.2 个人所得税纳税人、征税对象及税率

9.3 个人所得税的计税依据和应纳税额的计算

9.4 个人所得税的申报缴纳

本章小结

主要法律依据

习题

### 第10章 资源课税

10.1 资源课税概述

10.2 资源税

10.3 城镇土地使用税

10.4 耕地占用税

本章小结

主要法律依据

习题

### 第11章 财产课税

11.1 财产课税概述

11.2 房产税

11.3 契税

11.4 车船税

本章小结

主要法律依据

习题

### 第12章 行为目的课税

12.1 行为目的课税概述

<<税收理论与实务>>

12.2 印花税

12.3 土地增值税

12.4 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

12.5 车辆购置税

本章小结

主要法律依据

习题

习题参考答案

参考文献

## &lt;&lt;税收理论与实务&gt;&gt;

##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1）税收是国家财政收入的最主要形式在现代经济社会，国家财政收入除了税收之外，还有债务、收费、利润等多种形式。

其中，债务是指国家作为债务人，以债券的形式向国内外居民或经济组织发行，有偿使用，到期还本付息的公共债务；收费是指国家在向社会提供各种服务过程中，收取的工本费或服务费；利润是指国家从国有企业或国有资产经营收益中获得的利润。

在上述各种财政收入形式中，税收是取得财政收入的最主要、最普遍和最可靠的形式，也是各国财政最主要的收入来源。

20世纪80年代中期以来，我国税收收入占财政收入的比重都在90%以上。

（2）行使征税权的主体是国家征税的主体是国家，除了国家之外，任何机构和团体都无权征税。

税收又称为国家税收，是国家为了履行其向社会提供公共品职能的需要而存在的，它随着国家的产生而产生，并随着国家的消亡而消亡。

因此，行使征税权的主体必然是国家，税收法律由国家制定，征税活动由国家组织进行，税收收入由国家支配管理。

由于政府是国家的具体形式和现实体现，因此征税权具体由代表国家的政府行使。

（3）国家凭借行政权征税国家征税依据的是其政治权力或者说是公共权力。

这种公共权力是社会全体成员集体让渡或授予给政府的，凭借这种权力政府征收税款。

这种政治权力凌驾于财产权力之上，没有国家的政治权力为依托，国家征税就无法实现。

而与公共权力相对应的必然是对公共产品的提供和管理的义务。

所以国家一般具有双重身份，既是社会公共产品的提供者，又是公共财产的所有者。

（4）征税目的是为社会提供公共产品公共产品是社会全体成员共同享用的产品或劳务。

与私人产品相比，公共产品具有以下特征：不可分割性、收益的非排他性、非竞争性。

税收活动的根本目的是满足整个社会公共产品的需要，公共产品的特征决定了只有征税才是其资金提供的最有效方式。

国家在履行其公共职能的过程中，必须要有相应的人力和物力消耗，形成一定的支出。

国家履行其公共职能的支出，一般具有受益的非排斥性和享用的非竞争性特点，也就是国家提供的公共品能使社会成员普遍受益，不存在一部分社会成员享用，而排斥另一部分社会成员享用。

因此，国家履行公共职能的公共支出一般不可能采取自愿出价的方式，而只能采取强制征税方式，由居民和经济组织来负担。

反过来也就是说，国家征税的目的是国家为了满足履行其提供公共品的财政需要。

## <<税收理论与实务>>

### 编辑推荐

《税收理论与实务(第2版)》是北京市高等教育精品教材立项项目。

<<税收理论与实务>>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